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科目 变动比例(%) 主要影响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0.1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不含通过融资融券持有)

股东名称 持股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回购购人持有公司股票1,346,877股,持股比例为1.19%,未纳入前10名股东列表。

持股比例9%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公司负责人:熊永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衣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自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公司负责人:熊永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衣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自以

(七)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26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障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水平目的,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监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工作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一、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额度及期限 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信托公司信托计划、资产管理公司产品管理计划及证券产品等。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工作人员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价值。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